证券代码:002190　　证券简称:成飞集成　　公告编号:2010-031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近期股价波动的核查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近期,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出现异常波动,且换手率较高,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公司已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本公司股票自2010年8月23日起停牌。为避免股票交易价格在二级市场大幅波动,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就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核查情况汇报如下: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公司股票于2010年8月18日~20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根据深交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股票交易异常波动事项的核查情况

1、公司已于2010年7月6日披露了《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等相关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相关工作正在有序进行中,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继续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上市公司提醒投资者,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案能否通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以及能否取得政府主管部门的批准或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就上述事项取得相关政府部门的批准和核准时间也存在不确定性。除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所涉及行政审批不确定性外,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可能面临的其他风险,请投资者详细阅读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第七部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风险说明",并注意投资风险。

2、经核查,除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外,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或影响投资者合理预期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3、除2010年7月6日公告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相关事项报道外,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4、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5、经询证,公司控股股东成都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及公司高层管理人员本人、配偶及其直系亲属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6、经询证,公司此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将增资的中航锂电(洛阳)有限公司及其全资控股股东中国空空导弹研究院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中航锂电(洛阳)有限公司、中国空空导弹研究院参与此次非公开发行事项的人员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7、经自查,本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8、经核实,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三、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已于2010年7月6日公告了《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对本次发行方案进行了披露,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将全部用于增资中航锂电(洛阳)有限公司(简称"中航锂电")建设锂离子动力电池项目,公司将努力按照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实施建设并达到预计效益,但该项目的实施及其预计效益的达成仍面临以下风险,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1、市场容量风险

锂离子动力电池属于高技术产品,现阶段应用市场尚处于成长阶段,如电动公交车等重要目标市场目前仍处政府推动的示范性应用阶段,公司虽进行了详细的论证,但仍无法准确预判商业化成熟周期和目标市场容量,这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计效益的达成构成一定风险。

2、建设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周期为38个月,若公司不能按预计进度完成项目施工建设,相关设备不能按期引进及调试安装,同时建设完工后生产线不能按期调试达到设计产能,则对公司抢占市场先机及实现预计效益将构成不利影响。

3、竞争风险

目前国内仅有少数企业具备大容量锂离子动力电池研制能力,但其作为当代最有前景的绿色二次电池,是国际研发应用的热点,已开始吸引具有实力的海外企业进入,同时国内许多企业和科研院所亦在增加投入,加快研发速度,这也将加剧市场竞争。中航锂电未来若不能在技术、生产及市场开拓上巩固并深化竞争优势,亦将对未来项目实施效益构成不利影响。

4、技术风险

大容量锂离子动力电池目前尚未完全进入成熟发展期,电池相关材料、技术的研发仍在不断选择替代、改进过程中。中航锂电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虽已前瞻考虑了相关技术的发展趋势,但鉴于目前产业发展状态,中航锂电仍将面临技术落后淘汰的风险。

同时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产后产品主要采用的磷酸铁锂正极材料由于技术与工艺等原因,目前国内生产企业不多,产能有限,虽然目前国内相关企业不断就此加大投资,行业正在快速发展,但在本项目全部完成建设并达到设计生产能力后,磷酸铁锂正极材料行业的发展状况仍有可能限制中航锂电原材料的供应,并对其经营构成一定影响。

5、管理风险

锂离子动力电池行业属于新兴高科技行业,具有较强的专业性和技术性,优秀人才的专业能力和丰富经验是公司持续发展壮大的宝贵财富。虽然中航锂电已经拥有优秀的管理团队和业务人才,但是在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实施后,中航锂电的生产经营规模将大幅扩张,若其不能相应匹配相关技术、生产、管理人才的储备,这对其经营亦将构成较大不利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达产后,中航锂电的产能将大幅提升,这将给公司及中航锂电现行的管理、研发、采购、生产、质控、销售、售后服务等各个环节的组织架构、管理水平等方面带来较大考验。如果公司不能够进行相应的调整应对,亦将对未来生产经营构成一定风险。

四、风险提示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报刊、网站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股票将于2010年8月30日10:30起复牌。

特此公告。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0年8月30日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继续参加中国农业银行网上银行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答谢投资者通过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农业银行")投资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基金,经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协商,决定自2010年9月1日起至2010年12月31日,继续对通过中国农业银行网上银行申购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投资者实行申购费率(只限前端申购模式)优惠。具体内容如下:

一、适用基金

在活动期间,通过中国农业银行网上银行申购本公司旗下广发聚富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70001)、广发稳健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70002)、广发聚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70005)、广发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70006)、广发大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70007)、广发核心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70008)、广发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70010)、广发聚瑞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70021)的投资者均可享有优惠。

目前,广发大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广发聚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处于暂停申购和转换转入状态,但仍开通单笔5万元(含)以下基金定投业务,何时开通申购、单笔5万元以上基金定投和基金转换转入业务,本公司将另行公告。若上述基金在中国农业银行优惠活动期间恢复日常申购,则同样享受本次活动的优惠措施。具体办理事宜请以中国农业银行的安排为准。

二、活动期限

2010年9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截至当日法定交易时间)。

三、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中国农业银行网上银行申购上述指定开放式基金的合法投资者。

四、优惠方式

在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中国农业银行网上银行办理上述基金的申购业务,并扣款成功,申购费率享有如下优惠: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申购费率按6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x0.6),优惠后费率如果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

五、重要提示

1、本次网上银行优惠活动仅针对处于正常申购期的指定开放式基金(只限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费率,不包括基金定期定额投资的申购费率、后端模式申购费率、基金转换所涉及的申购费率及处于募集期的开放式基金认购费率。

2、本次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具体时间、流程以中国农业银行的安排和规定为准。上述优惠活动是否展期,敬请投资者留意中国农业银行及本公司的有关公告。

3、本公司所管理的其他基金及今后发行的开放式基金是否参与此项优惠活动将根据具体情况确定并另行公告。

4、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各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六、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99

公司网址:www.abchina.com

2、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105828(免长途费)或020-83936999

网址:www.gffunds.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0年8月30日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继续参加齐鲁证券网上交易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齐鲁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齐鲁证券")协商,决定自2010年8月31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继续参加齐鲁证券网上交易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公告事宜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齐鲁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或以定期定额方式投资本公司旗下指定开放式基金(仅限场外前端收费模式)的投资者。

二、适用基金

广发聚富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70001)、广发稳健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70002)、广发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162703)、广发聚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70005)、广发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70006)、广发大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70007)、广发核心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70008)、广发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70010)、广发聚瑞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70021)、广发中证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162711)和广发内需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70022)。

目前,广发大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广发聚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广发内需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处于暂停申购和转换转入状态,但仍开通单笔5万元(含)以下基金定投业务,何时开通申购、单笔5万元以上基金定投和基金转换转入业务,本公司将另行公告。今后本公司发行的其他开放式基金是否适用于上述业务,本公司将根据具体情况确定。具体办理事宜请以齐鲁证券的安排为准。

三、具体优惠费率

投资者通过齐鲁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或以定期定额方式投资本公司旗下上述指定开放式基金(仅限场外前端收费模式),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最低优惠至0.6%,且不低于原费率的四折;原手续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四、重要提示

1、本优惠活动仅针对处于正常申购期的指定开放式基金(仅限场外前端收费模式)的网上交易申购费率以及基金定期定额投资的申购费率,不包括基金的转换费率、后端申购费率。具体办理事宜以齐鲁证券的规定为准。

2、本次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齐鲁证券所有,上述优惠活动结束日期及是否展期,敬请投资者留意齐鲁证券及本公司的有关公告。投资者欲了解各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3、本公司所管理的其他基金及今后发行的开放式基金是否参与此项优惠活动将根据具体情况确定并另行公告。

五、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有关详情:

1、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38

公司网址:www.qlzq.com.cn

2、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105828(免长途费)或020-83936999

网站:www.gffunds.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定投并不等于零存整取,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0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00350　　证券简称:山东高速　　编号:临2010-023

山东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1、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多项审批程序方可完成,包括但不限于本公司股东大会对本次交易的批准、山东省国资委对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资产评估报告的核准、山东省国资委对本次交易的正式批准、中国证监会对本次交易的核准,以及中国证监会对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要约收购豁免申请的核准。因此,本次交易能否获得相关方和有关主管部门的批准以及能否最终成功实施存在不确定性。

2、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公司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本公司董事会或者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撤销、中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或者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作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

2010年6月29日,本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实施重大资产购买方案的预案》、《关于与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的预案》等议案,本公司拟向控股股东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山东高速公路运营管理有限公司100%股权和山东高速潍莱公路有限公司51%股权。2010年6月30日,本公司披露了《山东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实施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预案》(以下简称《重组预案》),公司股票已于该日复牌(详见2010年6月30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公司临2010-018号公告)。

自《重组预案》公告以来,本公司及交易对方正积极推动重组工作的进程,并配合有关中介机构加快对重组涉及的标的资产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和盈利预测等工作。

2010年7月30日,本公司披露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详见2010年6月30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公司临2010-020号公告)。

目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审计、评估和盈利预测工作仍在进行之中,均未出具相关报告,其预计完成时间目前尚难以确定。自2010年6月30日《重组预案》公告后至今,本公司尚未与交易对方签署任何补充协议。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的审计、评估和盈利预测工作完成后,本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编制并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及其摘要,待董事会审议通过之后将及时发出召开公司股东大会的通知。标的资产经审计的历史财务数据、资产评估结果以及经审核的盈利预测数据届时将详细披露。在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前,本公司董事会将每隔30日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最新进展情况予以公告。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风险因素及审批事项已在6月30日公告的《重组预案》中详细披露,本公司将根据重组进展情况及时披露有关信息。本公司信息披露网站上海证券交易所(网址www.sse.com.cn),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本公司披露的信息以上述网站、报刊为准。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0-8-30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参加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基金网上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的信任与支持,经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农业银行")协商,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决定参加中国农业银行"激情仲夏?基金营销"基金网上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基金产品	基金代码(前端)
长信利息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519999
长信银利精选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519997
长信金利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19995
长信增利动态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19993
长信双利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19991
长信利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19989
长信恒利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19987
长信中证中央企业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163001

二、适用期限

自2010年9月1日起至2010年12月31日。

三、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中国农业银行网上基金系统申购本公司上述基金的投资者。

四、费率安排

投资者在上述优惠活动期间通过中国农业银行办理参加本次优惠活动的上述基金的基金网上申购业务,其申购费率在该基金原申购费率基础上实行6折优惠,优惠后申购费率不低于0.6%,具体情况如下:

1、优惠折扣后申购费率高于0.6%的,按享受6折优惠后的费率执行;

2、优惠折扣后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的,则按0.6%执行;

3、若基金招募说明书或招募说明书(更新)中规定的相应前端申购费率低于0.6%或适用于固定费用的,则执行相关公告的申购费率或固定费用,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五、重要提示

1、本公司所管理的其他基金及今后发行的开放式基金是否参与此项优惠活动将根据具体情况确定并另行公告。

2、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流程以中国农业银行交易的规定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3、本优惠仅针对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开放式基金(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费率,不包括

(1)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

(2)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开放式基金认购费率;

(3)基金的场内交易模式。

4、本活动的解释权归中国农业银行所有,有关本次活动的具体规定或活动时间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中国农业银行的有关公告。

六、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99;

网址:www.abchina.com;

2、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专线:400-700-5566(免长话费);

网址:www.cxfund.com.cn。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0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00217　　证券简称:*ST秦岭　　公告编号:临2010-43

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澄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本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有媒体报道本公司对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宜,称"方案已经报证监会"、"证监会此前对这一方案基本认可"。公司致函控股股东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冀东水泥澄清重组方案尚不成熟,目前无具体进展。

一、报道简述

2010年8月23日,数字水泥网(www.dcement.com)刊登了《冀东水泥在北京答记者问》一文,其中称,冀东水泥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李占军回答北京商报询问重组秦岭进展情况时表示:"方案已经报证监会,但由于近期国家加强了同业竞争的审查,进度有所影响。但目前冀东已经占有秦岭18.59%的股份,成为第一大股东,完成冀东在陕西板块的一体化管理,已经完成区域整合的实际效果。"同日,新浪网(www.sina.com)刊登了一则题名《冀东水泥未暂停重组*st秦岭 定向增发计划正接受环评》的报道,其中称,冀东水泥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李占军透露,"目前,冀东水泥已经在秦岭水泥实现一体化管理,初步完成了区域整合的目标。不过冀东水泥还计划将其在陕西省的水泥资产以定向增发的方式注入秦岭水泥,以解决上市公司同业竞争问题,并提高秦岭水泥盈利能力。李占军透露,证监会此前对这一方案基本认可,这项工作目前仍在推进之中。"

针对上述报道,公司向第一大股东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冀东水泥")进行了征询。

二、澄清说明

(一)经公司书面函征第一大股东冀东水泥,冀东水泥回函称:

鉴于多家媒体关注冀东水泥的中期业绩、非公开发行等相关情况,并与公司联系采访,为提高效率,冀东水泥于2010年8月23日在北京召开了媒体见面会,主要介绍冀东水泥上半年业绩情况、投资发展情况及冀东水泥非公开发行情况。会议期间,北京商报记者询问重组秦岭进展情况时,冀东水泥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李占军表述了三点内容:说到重组,现在还没有;公司已持有秦岭水泥18.56%股份,成为该公司第一大股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正在推进。

由于个别媒体对相关问题的理解与公司表达的意思有偏差。现澄清如下:

1.2010年5月7日,秦岭水泥股票停牌,拟进行重大资产重组。重组方案为冀东水泥将其在陕西省内的水泥资产注入秦岭水泥。经与有关部门沟通认为,上市公司目前不宜分拆业务重组注入另一家上市公司或单独申请主板上市,且秦岭水泥重组方案会加大两家上市公司间的同业竞争问题。出于上述原因,2010年6月7日,秦岭水泥公告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尚不成熟,股票复牌。

2.在秦岭水泥重整方案中,冀东水泥做出资产注入的承诺。针对目前的情况,冀东水泥与相关各方正在探讨和寻找适当的能够解决问题的方案。

(二)由于本次会议主题不是针对秦岭水泥重大资产重组,主要是针对冀东水泥的相关情况介绍而召开的。其中就一个记者提问秦岭水泥问题,由于思考不是很慎密,表述不准确,导致个别媒体理解有偏差。公司将致函相关媒体,要求其就相关与实际情况有偏差之报道进行更正。对此给投资者带来的误解,公司表示歉意。

秦岭水泥重大资产重组如有最新进展,冀东水泥将及时公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n)为冀东水泥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冀东水泥所有信息均以其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三)本公司董事会确认:

按照有关规定,冀东水泥将其在陕西水泥资产注入本公司,属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须经本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公司曾因启动该重大资产重组事宜股票停牌,后因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尚不成熟复牌。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重整方案正在履行。

三、风险提示

(一)上述有关媒体报道涉及的本公司重组内容存在偏差之处,敬请投资者理智甄别判断。

(二)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进行信息披露。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刊,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上述指定网站和报刊刊登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四、备查文件

1.有关媒体报道的书面材料;

2.公司向股东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的书面征询函;

3.公司股东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的书面回函。

特此公告。

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0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000719　　证券简称:S*ST鑫安　　公告编号:2010-057号

焦作鑫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改进展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没有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根据法院裁定,公司所有股东应让渡的股权及部分债权人被确认应受让的股权,于2009年4月2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过户手续,中原出版传媒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28.7%的股权,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详见公司于2009年4月22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权益变动报告书")。2009年8月28日,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下达了(2008)焦民破字第2-25号民事裁定书,将焦作鑫安管理人暂时持有的公司股份,向中原出版传媒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转让非流通股10,818,74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8.36%。目前该股份尚未办理股权过户手续(内容详见公司于2009年8月29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法院裁定公司部分债权人受让股权进行划转的公告")。

一、目前公司非流通股股东股改动议情况

公司于2010年8月2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焦作鑫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改进展的风险提示公告"。?

截止目前,公司非流通股股东未提出股改动议。公司将对股改的进程及时公告。

二、公司股改保荐机构情况

保荐机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代表人:赖步连

三、公司董事会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董事会就股改问题正在与有关方面积极进行沟通,做好相关工作。

四、保密义务及重事责任

本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并已明确告知相关当事人,按照《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第七条等的规定履行保密义务。

本公司全体董事保证将按照《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及时披露股改相关事项。

本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已知《刑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等对未按规定披露信息、内幕交易等的罚则。

特此公告。

焦作鑫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0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000719　　证券简称:S*ST鑫安　　公告编号:2010-058号

焦作鑫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恢复上市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没有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因公司2005年、2006年、2007年连续三年亏损,公司股票于2008年1月31日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暂停上市。公司于2009年4月28日公布了《2008年年度报告》,按照有关规定,公司在2009年4月29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递交了股票恢复上市的申请及全部材料。深圳证券交易所已于2009年5月4日正式受理本公司关于恢复股票上市的申请,并要求公司补充提交恢复上市申请的相关资料。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8年修订本)14.2.15条的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在同意受理本公司恢复上市申请后的三十个交易日内将作出是否核准本公司恢复上市申请的决定(补充提供材料期间不计入上述期限内)。

目前,公司在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补充提交申请恢复上市的资料,若在规定期限内本公司恢复上市申请未能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核准,本公司的股票将被终止上市。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焦作鑫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0年8月27日